

「…有許多人…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…」

## GIVE ME A REASON NOT TO GIVE UP

求你給我一個理由，叫我不放棄

如今，許多人都在內心深處這樣發出吶喊：「求你給我一個理由，叫我不放棄！」他們並不需要一列的理由 – 甚至一個就夠了。若你這樣誠心呼求，我相信主必賜你一個答案。

*「神實在恩待以色列那些清心的人。至於我，我的腳幾乎失閃；我的腳險些滑跌。…我實在徒然潔淨了我的心，徒然洗手表明無辜；因為我終日遭災難，每早晨受懲治。」* (詩 73: 1-2, 13-14)

詩人一開始就這樣說：「神啊，我曉得你善待你的百姓。我知道你必賜福給手潔心清的人。至於我，我準備要放棄了。我極力遠離惡事，不斷聚焦在永恆的事工上。當別人，甚至那些自稱為主肢體的，都走在更寬的道路上，我卻甘心走窄路。然而，我會有何結局呢？我的生命會對那些不虔不義的有何影響呢？我對世人，甚至我自己的家人有何影響呢？」

詩人繼續說：「我見惡人和狂傲人享平安，就心懷不平。他們死的時候，沒有疼痛；他們的力氣，卻也壯實。他們不像別人受苦，也不像別人遭災。」 (詩 37: 3-5) 換言之，他說：「不虔不義的人彷彿享樂，我卻在此有所節制。他們說他們既自由，剛強，又快樂；超越我目前對自己的看法。」你身為一個信徒，有否感到尚未得救的人看似比你活得更好？

*「他們的眼睛，因體胖而凸出；他們所得的，過於心裡所想的。他們譏笑人，憑惡意說欺壓人的話；他們說話自高。他們的口褻瀆上天，他們的舌毀謗全地。所以神的民歸到這裡，喝盡了滿杯的苦水。他們說：「神怎能曉得；至高者豈有知識呢？」看哪，這就是惡人；他們既是常享安逸，財寶便加增。」* (詩 73: 7-12)

當你工作環境裡的人都彷彿肆無忌憚，口出污言穢語，你也許渴望自己能向他們作見證。他們會譏諷你所堅持的真理。他們所作的，都是你的肉體所喜歡的。你巴不得自己能有所反攻，但你卻感到被神的手所攔阻；神且吩咐你不要以牙還牙。

## 「…有許多的人…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…」

### 有什麼用呢？

「我實在徒然潔淨了我的心，徒然洗手表明無辜；因為我終日遭災難，每早晨受懲治。我若說，我要這樣講，這就是以奸詐待你的眾子。我思索怎能明白這事，眼看實係為難。」(詩 73：13-16)

你在主日上教會，又回到家裡面對那些譏諷人的。他們說他們自己的信仰既寬廣，又奇妙，且嘲諷說你的信仰狹窄。你或許會問自己：「這是值得嗎？我的生命好像沒有什麼貢獻。過著分別為聖的生活又有什麼用呢？我何不麻木自己的心靈，而像別人一樣，收看一些毫無意義的電視節目呢？我為什麼要在生活上如此嚴謹呢？」

你長久與神同行後，有時候就會被這種想法所纏擾。你看見年青人舉手，為神發光，就這樣想：「但願他們知道前景如何。但願他們曉得他們的景況會變得何等嚴峻。然而，我不敢說話，免得妨礙他們單純的信心。」於是，你裡面動盪不安，滿有痛苦。

### 明瞭前景

「等我進了神的聖所，思想他們的結局。你實在把他們安在滑地，使他們掉在沉淪之中。」(詩 73：17-18) 你來到神面前，突然看見了一些非肉眼所見的事情！你會開始明白不虔不義的人會蒙受何等樣的虛謊 - 就是說，他們並不曉得萬有都有一個結局，而且這結局即將臨到。你會曉得那些失喪的對自己的前途一無所知 - 他們都會滑進淪亡的一個地步，正如雨水會使他們走在其上的斜坡突然山泥傾瀉一般。縱然他們極盡所能，卻無法逃避那未來的審判。

蒙愛的信徒啊，請勿忘記這事實：天堂與地獄都是存在的。根據聖經，地獄乃是火永不熄滅，哀哭切齒，永遠黑暗和絕望的折磨之處。這是個缺乏神同在的處境！惟獨聖靈能讓我對在永恆裡與神隔絕，稍有領會。請謹記，在今世裡，神的同在甚至包圍不虔不義的人。諸天都述說祂的榮耀；甚至對於罪大惡極的人，聖靈都會時時微聲說話。因此保羅說，有一天，萬國萬族的每一個人站在神面前時，都會毫無藉口。

「他們轉眼之間，成了何等的荒涼！他們被驚恐滅盡了。」(詩 73：19) 他們將會面臨何等樣的虛空，結局會何等突如其來！「錫安中的罪人都懼怕，不敬虔的人被戰兢抓住；我們中間誰能與吞滅的火同住？我們中間誰能與永火同住呢？」(賽 33：14)

凱爾·歐本漢瑪(Karl Oppenheimer)博士有份於製造那被用於世界二戰的原子彈。他曾因原子彈首次的測試，而擔驚受怕。身為一位物理學家，他曉得該原子彈可以點

## 「…有許多人…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…」

燃地球的大氣層。倘若如此，它就會引發起一場連鎖性，不可收拾的大燃燒；其後果將會不堪設想。

比起該原子彈，我們現今武器的威力強太多了！以賽亞和使徒彼得都說過，諸天將會被烈火銷化。我們看見這世代的人都單單為著殺傷理由，而爭奪核子武器。剎那間，將會有何等樣的驚慌臨到？你曉得我們都處於好景不長的時代嗎？

### 財主與拉撒路

無論前景如何，我們都有一個理由不要放棄。主說了一個故事：「*有一個財主，穿著紫袍和細麻衣服，天天奢華宴樂。*」(路 16: 19) 我們從前面一段經文讀到，詩人說惡人彷彿應有盡有，以今生的物質放縱自己，且宣告他們因此而滿足。

「*又有一個討飯的，名叫拉撒路，渾身生瘡，被人放在財主門口，要財主桌子上掉下來的零碎充飢；並且狗來舐他的瘡。*」(路 16: 20-21) 有時候，你也許會感到像拉撒路一般 – 在貧困中掙扎，在這窄路上自律，向前邁進。你無法像其他人一般享樂；其實，你因別人的詭計並冷嘲熱諷，而受創傷。

「*後來那討飯的死了，被天使帶去放在亞伯拉罕的懷裡；財主也死了，並且埋葬了。他在陰間受痛苦，舉目遠遠的望見亞伯拉罕，又望見拉撒路在他懷裡；就喊著說：「我祖亞伯拉罕哪，可憐我吧！打發拉撒路來，用指頭尖蘸點水，涼涼我的舌頭；因為我在這火焰裡，極其痛苦。」*」

亞伯拉罕說：「*兒啊，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，拉撒路也受過苦；如今他在這裡得安慰，你倒受痛苦。不但這樣，並且在你我之間，有深淵限定，以致人要從這邊過到你們那邊，是不能的，要從那邊到我們這裡來，也是不能的。*」財主說：「*我祖啊，既是這樣，求你打發拉撒路到我父家去；因為我還有五個弟兄；他可以對他們作見證，免得他們也來到這痛苦的地方。*」(路 16: 22-28)

財主在另一邊受折磨，卻突然需要那他曾視為卑微不配的人的注意力。神早已把拉撒路擺在他面前。假若他聽從了神透過拉撒路所說的，就不會下地獄，反會上天堂。何等希奇，財主後來曉得，他的家人正需要聽見那受過苦的拉撒路的話語。

### 你會打發誰呢？

我不禁思索，如今究竟有多少人會從地獄裡呼求說：「神啊，求你打發人到我家裡！求你打發那受苦的人！求你打發一個代表基督十字架的，即那為著別人的緣故而甘願忍受窄路的。求你打發一個對此有所領會的：神愛世人，便降世為人，受苦受死，好讓他們不必永遠受折磨！」

## 「…有許多的人…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…」

假若你現正在地獄裡，你會打發誰去對你的家人說話呢？你會找這樣的一個人嗎：在電視上滿面笑容，說你可以得著神，同時又擁有世界？我個人上卻寧願找那與神同行，倚靠祂供應和力量的一位老婆婆。我寧可找每主日忠心地帶著四個兒女上教會的一位單親媽媽。我會找一位受過苦，且能把主的實際帶給別人的。我會找那甘願為別人而擺上的 – 就是那能在他們的痛苦中這樣見證說的：「一切都是值得的！」

### 所以，我們要忍受苦難

保羅說過：「因為你們蒙恩，不但得以信服基督，並要為祂受苦。」(腓 1: 29) 我們何必走窄路？單單為著一個理由 – 好讓神能透過我們而彰顯祂的榮耀。榮耀就是指神全部的實力(the full weight of God) – 即神保守且扶持人的大能。這是深於這世界所能提供的。神還要怎樣對這世代的人說話呢？祂還要怎麼樣彰顯祂的十字架呢？難道不是透過祂子民的生命嗎？主到世上來，並沒有僅僅談及十字架；難道你不會為此而感恩嗎？祂並沒有翻開聖經，談及十字架並那感受，而突然不翼而飛，回到天上去。我因祂的確上了十字架，而深深感恩！

這世代的人心中的吶喊就是：「不要告訴我有關耶穌 – 向我顯示耶穌吧！太多人僅僅談及祂，但我要看看那上了十字架的。」

因此，我們都要受苦，且蒙呼召要比別人走更窄的路。因此，我們要把另一邊臉轉向那些打我們臉的。我們被留在世上，乃是為著別人的緣故。我們的名字已被記在羔羊冊上，我們在天上也有住處。然而，這主內的生命並不是關乎我們，乃是關乎別人。所以，我們要忍受苦難。

「人睡醒了怎樣看夢，主啊，你醒了，也必照樣輕看他們的影像。因而我心裡發酸，肺腑被刺；我這樣愚昧無知，在你裡面前如畜類一般。」(詩 73: 20-22) 神啊，求你赦免我們愚昧無知！審判將至，你且呼召我們要向不虔不義的人見證你的慈悲。你再次把一切帶進焦點裡，讓我們領會我們要走窄路，而別人則能另走道路。

「你要以你的訓言引導我，以後必接我到榮耀裡。」(詩 73: 24) 我們如今的禱告該當如此：「求你以你的訓言引導我們 – 好讓我們再也不按照自己的想法而活！」

這世代的人都面對何等可恥的神學圈套 – 相信認識神就是指萬事一帆風順。我們都該得晉升，住華宅，好證明神與我們同在。然而，這全是個謊言。我們所傳的福音必須能被應用在監裡、中國、伊拉克並越南。我們必須能夠到世界各地去。若我們必須調整我們所傳揚的，那就並非福音。

## 「…有許多人…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…」

我們必須常常謹記我們如今生存在世的理由。我們甚至要透過自己的苦難，彰顯全能神的保守大能。你讀到保羅的神學觀，就會明白這就是他所傳的信息的根基，也就是他所得有關基督的啟示的根基。由於他接受了苦難，他就領受了有關神保守大能的異象；這就激發了許多人來認識主的救恩。

### 一個理由

最近，你也許心中想：「請你給我一個理由，叫我不放棄！」你的兒女又怎麼樣呢？你的孫子、妻子、並隔壁的孩子怎麼樣呢？那以為他能因財富而上天堂的財主怎麼樣呢？那些只上教會，卻不為神而活的宗教主義者又怎麼樣呢？我要你想到一個理由，因為這理由大可以只關乎「某個人」。這就是你所需的 – 「某個人」；就是為著這一個理由，你會蒙受恩典去走這道路，且完成這當跑之路。

我知道當你這樣思想時，主起碼會把一個理由擺在你面前。你的家人不必下地獄；你的同事不必死在罪中。若你甘心接受神為你安排的這條道路，你會再次滿心火熱，一邊舉手，一邊走這道路。你的心願將會如此：「神啊，讓我能彰顯你的榮耀。當我面對挑戰時，讓我的生命能向別人作見證。當我開口時，讓我能說到你的信實。」

蒙愛的信徒啊，即使有苦難 – 譏諷、創傷、管教、窄路，為主而活還是值得的；你相信嗎？這非常窄的一條路卻是個非常滿足人心的生命；結果更是永恆的獎賞。你只暫且經歷困境，至終卻會在永恆裡歡呼不已，視之為值得的。哈利路亞！